

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兴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兴宁市罗浮镇东江流域罗浮河、大信河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二期）直接选取第三方服务机构概算审查的情况说明

经比选，我们拟选取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中介服务机构，开展兴宁市罗浮镇东江流域罗浮河、大信河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二期）的概算审查。理由如下：

该公司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营业范围，公司现有员工近 600 名，其中注册造价工程师 40 余人，注册咨询工程师 20 余人，注册监理工程师 20 余人、高级工程师 20 余人，中级职称 80 余人，部分员工同时拥有造价、建造、监理、工程咨询等多种执业资格证书，人员配备满足工作需求。

近年来，该公司参与兴宁市龙田镇圩镇人居环境品质全域提升项目等多个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工作。项目经验丰富，能够确保委托服务工作质量，具备承担并完成兴宁市罗浮镇东江流域罗浮河、大信河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二期）的概算审查等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